

登记编号：昆府登 152 号

昆明市环境保护局

公告

第 1 号

《昆明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阶段公众参与技术规定》已经 2015 年 12 月 21 日昆明市环境保护局第 4 次局长办公会通过，现予公布，自 2016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昆明市环境保护局

2016 年 1 月 25 日

昆明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公布昆明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阶段公众参与技术规定的公告

为完善环评文件编制阶段公众参与工作，切实保障公众切实保障公众对环境保护的参与权、知情权和监督权，解决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存在的公众参与范围过窄、问卷发放对象较少、调查主体选择不当、征求意见形式单一、信息发布渠道欠缺、公众参与程度偏低等问题，我局组织开展了《昆明市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公众参与》课题研究，根据研究结果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编制了《昆明市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阶段公众参与技术规范》，对公众参与程序、方式、范围、内容等事项进行了明确和细化，现予公布。

各相关部门要严格按照本公告公布的事项，认真遵照执行。

昆明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阶段公众参与技术规范

为规范和完善昆明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阶段公众参与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环保部令第35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号）、《昆明市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昆政发〔2011〕96号）等规定，结合昆明市实际，制定本技术规范。

1 适用范围

1.1 本技术规范所指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为昆明市市级及以下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审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城市建成区内部分行业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1.2 本技术规范所规定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阶段是指自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接受委托起至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评审结束。

2 责任主体

建设单位及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作为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的责任主体，应按照本技术

规范要求共同开展公众参与工作，如实反映公众意见，不得弄虚作假或隐瞒，并对公众参与工作结果负责。

3 工作程序

公众参与工作分为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建设单位应当在委托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后的7个工作日内，进行第一次信息公示并收集公众反馈信息。

第二阶段：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在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过程中，应当在开展公众意见调查前，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并收集公众反馈信息。

第三阶段：开展公众意见调查、调查结果统计分析、调查结果反馈工作。

第四阶段：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前，建设单位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全本信息公开。

4 工作程序的执行范围

4.1 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开展工作程序规定的四个阶段公众参与工作。

4.2 城市建成区内建设的加油（气）站、卫生站（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机动车清洁、娱乐业（噪声影响为主）、石化分装等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认为需要开展公众参与工作的编制环境影响报

告表的建设项目，开展工作程序规定的第三及第四阶段公众参与工作。

4.3 其他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开展工作程序规定的第四阶段公众参与工作。

5 技术要求

5.1 调查对象选取及数量要求

5.1.1 公众参与调查范围为按各专项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确定的评价范围进行叠加后的最大评价范围。

5.1.2 调查对象的数量要求按照“表1”执行。

5.1.3 属于污水集中处理、垃圾集中收集处置、污泥集中处置、危险废物集中处置、化工等类型的项目应征求当地政协委员或人大代表的个人意见。

5.1.4 单位（团体）代表应有法人资格；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不得作为调查对象。

5.1.5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应按建设项目主要污染因子预测结果确定受建设项目影响最大的人群。该群体个人意见调查问卷数量应不少于总调查问卷数量的50%，该群体人数不足被调查人数的50%时，则需全部调查该群体个人意见。

表1 公众参与公众数量要求

公众类别	受影响群体总数	编制报告书的建设项目代表数量	编制报告表的建设项目代表数量
受建设项目直接影	单位（团体）总数 <20	不少于5个 (少于5个按实际团体	不少于3个 (少于3个按实际团体

响的单位 (团体) 代表		数)	数)
	20≤单位(团体) 总数≤50	不少于10个	不少于5个
	单位(团体)总数 >50	不少于20个	不少于10个
受建设项 目直接影 响的个人 代表	总人数<50	不少于15人 (少于15人按实际人数)	不少于10人 (少于10人按实际人数)
	50≤总人数≤500	不少于30人	不少于20人
	500<总人数≤ 2000	不少于50人	不少于30人
	总人数>2000	不少于100人	不少于50人

5.2 信息公开要求

5.2.1 信息公开的次数、时限、责任人及方式等按照“表2”执行。

表2 信息公开要求

	信息公开时间	信息公开方式	报 告 书	报 告 表	时 间 期 限	信 息 公 开 人
第一 次 信 息 公 示	在确定委托环境影响 评价机构承担环境 影响评价文件编 制任务后的7个工 作日内	1. 建设项目评价范围内所有敏 感点居委会及社区公示栏等显 著区域张贴公告或公开免费发 放包含有关公告信息的印刷品 2. 建设单位网站、项目所在地 政府网站或技术评审单位网站 发布公告	√	-	10 个 工 作 日	建设单位
第二 次 信 息 公 示	开展公众意见调查 前	1. 建设项目评价范围内所有敏 感点居委会及社区公示栏等显 著区域张贴公告或公开免费发 放包含有关公告信息的印刷品 2. 建设单位网站、项目所在地 政府网站或技术评审单位网站 发布公告	√	-		建设单位或 受建设单位 委托的环境 影响评价机 构

环评文件全文公开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前	1. 建设项目评价范围内所有敏感点的村庄、居委会、社区根据实际需要免费提供包含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全本信息的印刷品 2. 建设单位网站、项目所在地政府网站或技术评审单位网站发布公告	√	√		建设单位
----------	-------------------------	---	---	---	--	------

5.2.2 第一次及第二次信息发布的样式和主要内容分别参照《第一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发布内容》(附件1)和《第二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发布内容》(附件2)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全本信息公开时删除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内容的,应作出相应说明。

5.2.3 公众参与过程中发布的相关信息在整个公众参与期间应处于有效公开状态。

5.3 征求公众意见方式要求

公众意见调查方式主要包括:问卷调查、座谈会、论证会及听证会等,电话及网站调查等也可以作为辅助方式。

5.3.1 问卷调查

5.3.1.1 问卷调查发放对象

书面问卷调查是征求公众意见最直接、最主要的方式之一,调查对象为受建设项目直接影响的单位(团体)和个人。

5.3.1.2 问卷调查发放范围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敏感目标的分布情况、受

影响程度等因素综合考虑，合理确定各敏感目标内调查对象，按“表1”规定发放书面调查问卷。

5.3.1.3 问卷调查要求

调查问卷应当按照简单、通俗、易懂、明确的原则设计调查内容，避免设计可能对公众产生诱导的问题。调查问卷的样式和主要内容参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问卷调查》（附件3）执行。

调查过程及结果应保存完整原始记录材料备查。

5.3.2 座谈会

5.3.2.1 座谈会实施条件

下列建设项目由建设单位或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采取座谈会的形式与公众进行交流和沟通，征求公众意见：

（1）社会关注度高且存在重大环境敏感性的建设项目，包括：污水集中处理、垃圾集中收集处置、污泥集中处置、危险废物集中处置、化工类、农药、造纸、印染、电镀等建设项目。

（2）建设项目产品中包含《环境保护综合名录》中规定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的建设项目。

（3）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认为需要召开座谈会征求公众意见的建设项目。

5.3.2.2 座谈会实施方法

建设单位或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应当在座谈会召开 5 个工作日前，将座谈会的时间、地点、主要议题等事项，书面通知有关单位和个人。

在座谈会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根据现场会议记录整理座谈会议纪要，包括座谈会的主要内容、时间、地点、参会人员、公众代表的主要意见和征求公众意见的结果，并存档备查。通过座谈会征求公众意见的结果应提交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作为决策的重要参考依据之一。

5.3.3 论证会

建设项目复杂且环境影响较大时，建设单位或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可自行组织专家召开论证会。

5.3.4 听证会

建设项目存在重大环境风险，建设单位或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认为有必要针对有关环境问题进一步公开与公众进行直接交流的，应组织召开听证会。

6 公众意见汇总分析及信息反馈

6.1 公众意见的收集

公众参与期间，建设单位及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均应设专人负责收集和整理公众发来的传真、电子邮件和问卷调查表等材料，并存档备查。

6.2 公众意见的统计分析

在进行统计分析前，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应对有效公众意

见进行识别和筛选。

公众参与中的有效意见包括：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方法、数据、预测结果和结论、环保措施等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对筛选出的有效意见结合调查对象进行分类统计，类别包括：年龄、性别、文化程度、职业、民族、受建设项目影响最大人群比例等，统计各类别人群所占比例并总结其关注的问题。

综合分析公众意见（重点考虑直接受影响公众意见）、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和政策、建设项目情况以及社会文化经济条件等因素的基础上，对主要公众意见采纳与否，以及如何采纳做出说明。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应按照《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公众参与篇章编制要求》（附件4）编制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公众参与篇章。

6.3 信息反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前，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应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和调查区域的公共场所张贴公告，将公众意见调查结果、采纳与否等信息及时反馈给公众。

根据问卷调查的内容分析，对有效公众参与意见中持反对意见的公众进行沟通 and 回访，并说明回访后调查对象的意见反馈情况。

7 技术评审

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评审阶段，技术评审单位应对公众参与工作进行形式及内容进行审查，并给出审查意见。

技术评审单位在收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送审稿后随机抽取不少于 10% 的调查问卷进行复核（重大、重点、敏感和热点项目应提高抽样比例）。凡调查问卷与抽查结果一致性低于 80% 的，必须重新开展公众参与工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对报送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公众参与结果视情况进行复核。

在技术评审过程中如发现存在调查范围过小、代表性差、信息发布不合理、未对不同意见进行回访和反馈、原始材料缺失、程序不符合要求甚至弄虚作假等问题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律不予通过技术评审。

附件 1

第一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 信息发布内容

(参考格式)

一、说明

XXX(环境影响评价机构)于X年X月X日受XXX(建设单位)委托开展对XXX(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根据国家及本市法规及规定,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推进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有效开展。

二、建设项目概况

- (一)项目名称
- (二)项目地点
- (三)项目所属行业
- (四)项目性质
- (五)项目内容

三、建设单位概况

- (一)建设单位名称
- (二)建设单位地址
- (三)建设单位联系人
- (四)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四、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概况

(一) 环评机构名称

(二) 环评机构证书编号、类别及从业范围

(三) 环评机构地址

(四) 环评机构联系人

(五) 环评机构联系方式

五、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程序和主要内容

六、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初步安排

七、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告知公众可以通过发送电子邮件、传真、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反映关于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相关的意见和建议。

(九) 信息发布有效期限

附件 2

第二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 信息发布内容

(参考格式)

一、说明

XXX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受 XXX (建设单位) 委托开展对 XXX (建设项目) 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根据国家及本市法规及规定, 并经 XXX (建设单位) 同意向公众进行第二次信息发布, 公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内容。

本次信息发布内容为现阶段环境影响评价成果。下一阶段, 将在听取公众、专家等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 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做进一步修改完善。

二、建设项目概况

(一) 建设项目的地理位置、行政区划(附地理位置图);

(二) 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生产工艺、生产规模、建设周期和投资(包括环保投资), 并附工程概况表;

(三) 建设项目选址选线方案比选, 与法律法规、政策、相关规划及规划环评的相符性。

三、建设项目周边环境现状

(一)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现状, 改扩建、迁建项目还应介绍现有项目污染控制现状;

(二)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附环境影响评价范

围图、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及其它相关图件)。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概述

(一) 建设项目的主要污染物类型、排放浓度、排放量、处理方式、排放方式和途径及其排放达标情况，对生态环境影响的途径、方式和范围；

(二) 按不同环境要素和不同阶段介绍建设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及预测评价结果；

(三) 对涉及环境敏感区的建设项目应单独介绍对环境敏感区的主要环境影响和预测评价结果；

五、环境保护的对策措施及效果

(一) 按不同环境要素介绍污染防治措施、执行标准、达标情况及效果，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及效果；

(二) 环境风险分析预测结果、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

(三)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技术可行性、经济可行性；

(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经济损益分析结果；

(五) 建设项目防护距离内的搬迁所涉及的单位、居民情况及相关措施；

(六) 建设单位拟采取的环境监测计划及环境管理制度。

六、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七、公众参与方案

- (一) 公众查阅环评文件的方式;
- (二)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次数、形式等;
- (三)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 (四) 公众意见反馈方式。

八、建设单位、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联系方式

附件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问卷

(参考格式)

一、封面

应注明“XXX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问卷”及调查日期。

二、扉页

(一) 说明

本问卷调查由 XXX 单位设计。您的意见和建议对于我们更好的理解该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促进科学和民主决策具有非常积极的意义。如需了解更过关于该项目的环境影响的信息，可以通过 XXX 方式获取。

(二) 建设单位和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联系方式。

三、问卷内容

(一) 建设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的名称、地点及相关工程特性；主要环境影响；环境保护目标；采取的环保措施；环评结论。

(二) 被调查人员（单位团体）情况

被调查人员基本情况，包括：姓名、年龄、性别、文化程度、职业、民族、联系方式、与建设项目的位关系、对项目的了解程度等。被调查单位团体情况包括：名称、地址、

联系人、联系方式，并加盖公章。

(三) 调查内容应包含以下内容

1. 对建设项目实施的总体看法，是否同意建设；
2. 对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的看法，是否存在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和目标；
3. 建设项目的实施对环境的影响、对个人（单位团体）的影响；
4.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预测及采取的环保措施存在问题，建议如何补充完善；
5. 其它问题。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公众参与篇章编制要求

1 原则

公众参与篇章应概括、全面地描述公众参与的全部工作，文字应简洁准确。

2 公众参与篇章的内容

2.1 公众参与工作目标

阐述通过公众参与希望达到的主要目的或要解决的主要问题

2.2 调查公众情况

2.2.1 调查公众分布

评价范围内受调查公众分布情况

2.2.2 调查公众组成

公众代表的组成情况

2.3 公众参与过程

介绍公众参与的全过程及各阶段具体实施情况

2.4 结果分析

2.4.1 公众意见分类统计结果

2.4.2 对公众意见的代表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2.5 结论

对公众参与工作进行全面总结，并说明公众参与总体结论和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3 附件

1. 调查公众名单
2. 信息公示材料
3. 调查问卷样卷
4. 其它